

证券代码： 600432 证券简称： \*ST 吉恩 公告编号： 临 2018-018

##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债权人债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通化二道江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村镇银行”）的《债权转让通知书》，瑞丰村镇银行与吉林省国丰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丰担保”）在 2018 年 4 月 24 日签署《债权转让协议书》，将公司控股子公司通化吉恩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吉恩”）所欠瑞丰村镇银行的债务依法转让给国丰担保，债权转让事宜主要内容如下：

一、被转让债权的债务人：通化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转让债权发生的时间：2018 年 4 月 24 日

三、被转让债权的性质：借款

四、本协议签订时被转让债权具体数额：借款本金 14,550,000.00 元；利息为基准利率 4.35%上浮 60%，自 2018 年 4 月 24 日起至付清借款时止；罚息利率为基准利率 4.35%上浮 60%再上浮 100%，自 2018 年 4 月 24 日起至付清借款时止；瑞丰村镇银行为实现债权委托律师的费用 0 元；诉讼费用 0 元。

五、瑞丰村镇银行已将上述债权（包括本协议签订之后发生的一般债务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并转让给国丰担保享有，通化吉恩自收到本通知书后将上述债务直接向国丰担保支付。

公司将会密切关注相关事项并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发布进展公告，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